

# 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灵武市西昌街龙凤佳苑南 30 米，电话：0951-4021567，电子邮箱：lwrlj@163.com）。

##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1 年，我局在灵武市政府网站公开发布信息共 64 条。其中：行政强制实施依据 1 条、行政强制说明 1 条；政府开放日事项（活动方案 1 条、活动公告 1 条、实施情况 1 条）；灵武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基本信息（信息公开指南 1 条、信息公开年报 1 条）；概括信息（机构职责 1 条、领导信息 1 条）；部门文件 11 条；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 2 条；重点工作 3 条；部门预算 4 条；部门决算 2 条；人事人才信息 18 条；劳动保障监察信息 6 条；公示公告 8 条；法治政府建设年报 1 条。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涉及农民工社保问题及租赁场地问题，已依法依规办结。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程序，认真落实“三审三校”制度，严格规范微博、公众号、政务信息等平台的信息发布；二是针对全局政府信息公开运行情况，及时公开，严格按照时限公开政府信息；三是对于微信公众留言、微博留言、微博私信、政府信息问政互动平台留言，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答复。

**(四) 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发挥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作用。利用微博、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相关工作和活动信息，通过“灵武人社”微信公众号设立“学习百年党史 激发奋进之力”“我为群众办实事”“人社小讲堂”等专题专栏，2021年通过“灵武人社”公众号发布信息710条；通过“灵武市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局”公众号发布信息1310条，为344家企业发布招聘信息，累计提供16815个就业岗位；通过“灵武人社”微博发布信息290条，回应网友留言、咨询10条，回复私信8条；二是通过灵武12345便民服务平台，2021年接受网名留言、投诉共699件，已在答复日期内进行回复，均已办结完毕；三是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心贴心服务、面对面答疑的“政府开放日”服务方式增进了政民互信情感，提升了人社政务服务公信力，充分展现了人社党员干部队伍温度服务、柔性执法的良好形象。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一部署和要求，及时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具体责任人及分管领导，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维护、信息发布审核等工作。二是接受社会监督，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通过发布监督电话、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形式接受社会监督，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6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不断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渠道，扩大知晓度，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扎实开展，取得了一定成果，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三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

下一步将积极改进措施，切实开展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提高认识。深化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增强做好此项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及时公开、更新；二是进一步健全推进工作机制，加强对拟公开政府信息的把关，确保信息的准确及时；三是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规范。不断规范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和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等。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1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信息处理费。